

证券代码：870419

证券简称：威迪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12月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十路5号国际金融IT研发中心第14号研发楼A座二楼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12月2日以邮件、口头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燕厚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师团队离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加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

计的需要，为保持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连续性，公司拟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改聘具备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改聘后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师团队未发生变化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业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本次董事会需要股东会审核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0 日